

資料文件

**立法會民政事務委員會
天水圍第 101 區體育館及社區會堂**

目的

本文件旨在告知委員，我們計劃於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日舉行的工務小組委員會會議上提交有關在天水圍第 101 區興建一間體育館和一個社區會堂的擬議基本工程計劃（工程計劃），以供該委員會考慮。倘若民政事務委員會委員希望討論這項工程計劃，我們會與秘書處作出安排，以便工程計劃在提交工務小組委員會前，先行經民政事務委員會在其會議上進行討論。

背景

2. 這項工程計劃是前市政局遺留下來的工程計劃，原先名稱為“天水圍第 101 區康樂中心”。這項工程計劃是當局承諾會實行進一步規劃的 21 項康樂及文化設施工程計劃的其中一項，並且獲民政事務局的支持。

工程計劃的工地位置

3. 這項工程計劃的工地位於天瑞路與天暉路的交界，佔地約 0.62 公頃。該幅工地內約 0.1 公頃的面積現正用作一個臨時休憩處，以待作永久發展用途，而餘下面積則空置。有關的工地平面圖載於附件。

工程計劃範圍

4. 擬議工程計劃範圍包括：

(a) 體育館（由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負責管理）

- (i) 一個主場，可用作兩個籃球場或兩個排球場或八個羽毛球場，並設有觀眾席；
- (ii) 一條室內跑道、兩個多用途活動室(可合併為一個大活動室)、一個乒乓球室、一個健身室和一個兒童遊樂室；
- (iii) 一道戶外攀登牆和園景地方；以及
- (iv) 輔助設施，包括育嬰間、急救室、洗手間和更衣設施、管理處、訂場處、會議室、貯物室、控制室、泊車位等；以及

(b) 社區會堂（由民政事務總署負責管理）

- (i) 一個可容納 450 個座位的多用途禮堂連舞台；
- (ii) 一個舞台貯物室；
- (iii) 一個舞台會客室；
- (iv) 男、女化妝室；
- (v) 一個會議室；以及
- (vi) 輔助設施，包括管理處、貯物室、洗手間、泊車位等。

理由

體育館（由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負責管理）

5. 元朗區（包括天水圍新市鎮）現有人口約 563 800 人，預計到二零一六年會增至 650 200 人，增幅約 15.3%。以《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作為參考，元朗區在二零一六年的預測人口可獲提供十間體育館。目前，該區設有四間體育館，在元朗新市鎮和天水圍新市鎮各設有兩間。我們正於港鐵天水圍站附近興建另一間體育館，並正規劃興建兩間體育館，分別位於元朗第 3 區和錦田／八鄉。設於天水圍新市鎮的兩間體育館的主場在二零零八年的使用率為 77%。這項工程計劃將會有助紓緩該區體育館不足的問題。

6. 這項工程計劃的工地鄰近輕鐵天富站，四周設有一間小學、一間中學和數個公共屋苑，包括天恩邨、天富苑和天悅邨。預計這項工程計劃將會深受附近一帶的學生和當區居民歡迎。

社區會堂（由民政事務總署負責管理）

7. 天水圍南部目前設有兩個社區中心，即天瑞社區中心和天耀社區中心，而天水圍北部則設有一個社區會堂，即天晴社區會堂。在二零零八年，天瑞社區中心、天耀社區中心和天晴社區會堂的平均使用率分別為 85%、78% 和 75%。在西北部興建擬議社區會堂將有助滿足天水圍區（尤其是北部）不斷上升的人口需要。

8. 天水圍（尤其是北部）的特點是區內居民大多數為低收入人士。天水圍北部約 85% 的人口在公共屋邨居住。擬議社區會堂可給予非政府機構一個必需的平台，以相對較低的成本為居民提供社區活動或娛樂。這一點對於建立他們對社區的歸屬感非常重要。

工程預算費和推行計劃

9. 按二零零八年九月的價格水平計算，預算工程費用約為 5 億 8,000 萬元。

10. 若財務委員會批准有關的撥款申請，預期建造工程將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展開，於二零一二年六月竣工。

公眾諮詢

11. 我們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七日和二零零七年一月九日就工程計劃範圍諮詢了元朗區議會轄下的文化、康樂及體育事務委員會。委員支持這項工程計劃，並促請當局早日施工。

12. 我們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九日就工程計劃的概念設計圖諮詢了元朗區議會轄下的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委員重申他們大力支持這項工程計劃，並促請當局早日施工。

13. 我們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就工程計劃諮詢毗鄰工地的小學及中學，再於二零零九年四月諮詢天恩邨及天悅邨的互助委員會，以及天富苑業主立案法團。他們支持早日施工。

未來路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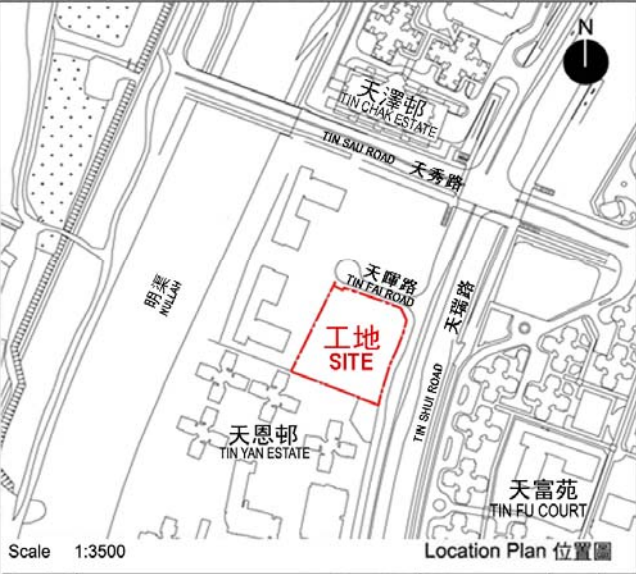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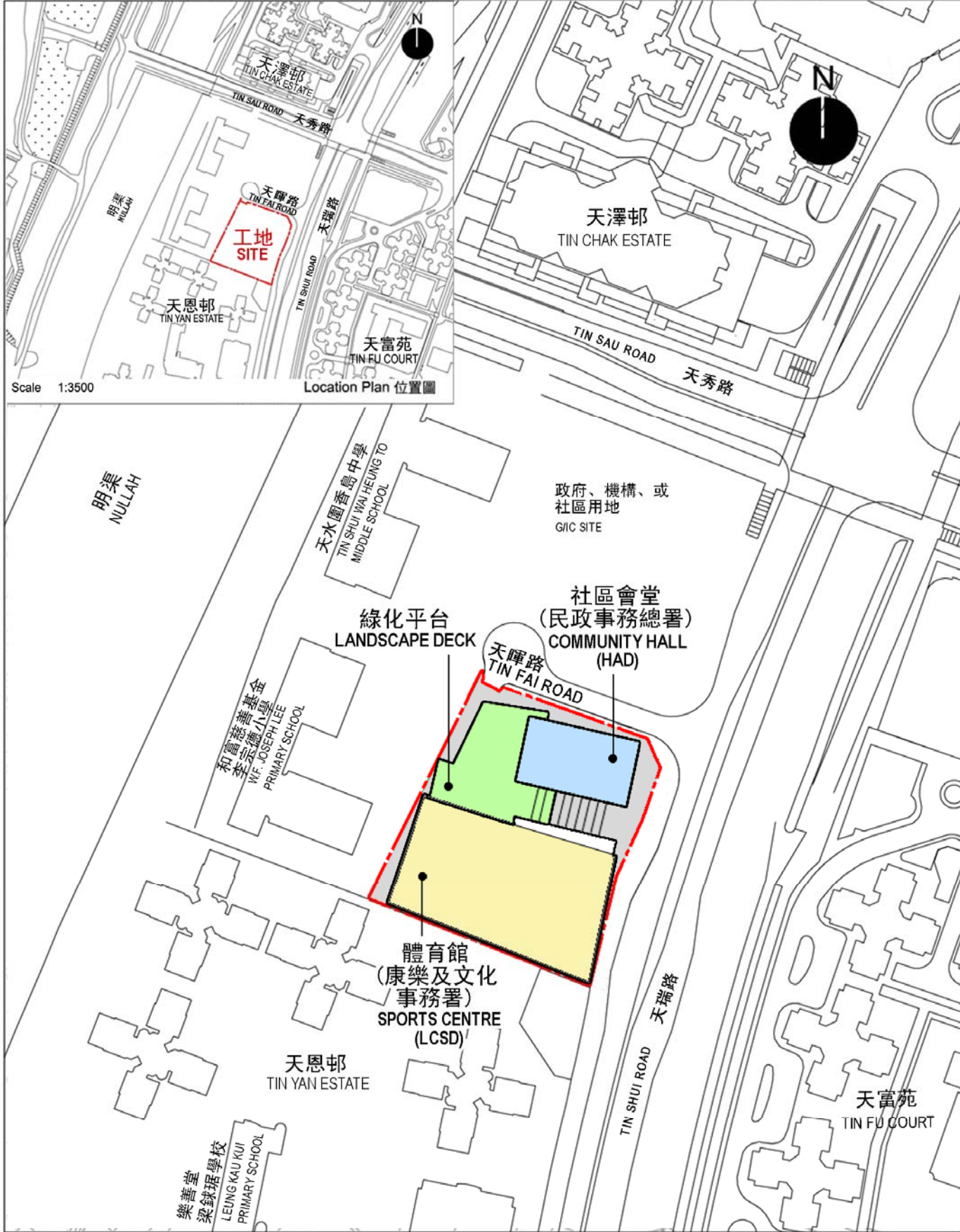
14. 我們擬於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日舉行的財務委員會工務小組委員會會議上提交這項工程計劃，以供該委員會考慮。


徵詢意見

15. 請委員支持推行這項工程計劃。

民政事務局

二零零九年四月



Project title 53 RG Sports Centre and Community Hall in Area 101, Tin Shui Wai 天水圍第101區體育館及社區會堂	Drawn by Larry Chan	Date 31/12/08	Drawing no. AB/5664/SK01	Scale 1:1000
	Approved by Raymond Zhou	Date 31/12/08	 ARCHITECTURAL SERVICES DEPARTMENT 建築署	
	Office Project Management Branch			